

宁德市人民政府文件

宁政文〔2024〕31号

宁德市人民政府关于郭海鸣等职务任免的通知

市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机构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郭海鸣兼任宁德市教育局总督学；

龚德标任宁德市教育局专职副总督学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林海任宁德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副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陈锦华任宁德市民族中学校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免去林国清的宁德市民族中学校长职务。

宁德市人民政府

2024年2月17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市委，市人大常委会，市政协，市纪委，市委办公室、组织部、编办，
市民族中学。

宁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2月18日印发

